

「金門縣料羅港區淺水碼頭後線部分土地暨關稅大樓一樓部分空間招租」案說明書

一、 出租標的：位置及範圍詳如附件

(一) 土地1，面積：約2,800平方公尺；底價：7個月租金計新台幣204,351元。

(二) 土地2，面積：約7,200平方公尺；底價：7個月租金計新台幣525,469元。

(三) 土地3，面積：約1,000平方公尺；底價：7個月租金計新台幣72,982元。

(四) 土地4，面積：約1,100平方公尺；底價：7個月租金計新台幣80,280元。

(五) 土地5，面積：約1,500平方公尺；底價：7個月租金計新台幣109,473元。

(六) 關稅大樓，面積：約238.56平方公尺；底價：7個月租金計新台幣22,266元。

二、 租賃期限：自110年6月1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止。

三、 營業範圍：貨櫃(物)裝卸、理貨及存放用途。

四、 需求說明：

為提升港區船席使用率、裝卸作業效能並保障作業人員安全，本

處開放料羅港淺水碼頭後線部分土地供業者承租，該場地可作為貨櫃(物)裝卸、理貨及存放用途，以加速港區貨物提領、寄送、輸運，使滯留碼頭貨櫃(物)集中管理，改善滯留碼頭後線問題。本處依使用需求及整體動線規劃，將淺水碼頭後線土地劃分為5塊，其中1號土地為機關保留地，未來將作為岸巡隊X光機設置地點或海運快遞專區，本處如有使用需求承租業者須配合本處收回；土地1、2、3、4、5皆規劃為一般貨櫃(物)裝卸、理貨及存放用途。另金門小三通自民國90年1月1日通航，迄今已20餘年，歷年來貨運量逐年成長。現階段全球跨境電商物流產業蓬勃發展，金門因其地理位置及小三通政策之特殊性，未來可發展兩岸物流園區產業。為利相關業者先試先行，本處開放料羅港關稅大樓一樓部分空間提供業者作為小三通貨物倉儲使用。

五、 投標廠商資格：投標廠商須為合法登記設立且依法納稅之1. 倉儲業。2. 報關業。3. 運輸業。4. 進出口貿易業。5. 船舶運送業或船務代理業。6.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7. 物流業8. 海運承攬運送業。9 理貨業。

六、 本案決標原則：符合資格審查，且標價高於底價以上最高價者得標。

七、 本案招租標的採現況出租，如有需要可赴現場查看。